

中副選集

第十輯

中副刊

中副刊



究必印翻



有所權版

中副選集

第十輯

每冊定價新臺幣

精裝九十五元
平裝七十元

出版者：中央日報社

發行人：潘煥昆

編輯人：夏鐵肩

地址：臺北市忠孝西路一段83號

劃撥帳號：一一二一〇號

中華民國六十三年九月初版

中華民國六十八年十二月五版

行政院新聞局版臺業字第〇六〇三號

（本書如有缺頁、倒裝，請寄回調換）

中副選集

第十輯

序

楚莊秋

中副選集現已出版到第十輯。「十」是個完滿數字，所謂十全十美、十成十足，都蘊涵沒有缺失的意義。就中副言，我們決不敢以「無缺失」自詡，但不能不以儘可能做到「無缺失」自期。

中副一貫以「中正和平、樂觀奮鬥」八字爲選文尺度，已十餘年如一日；中副原來的版型得來不易，也已維持十有餘年。但近兩年來，不斷有中副之友坦率指陳：中副風格歷久而不更求創新，實在可惜；因而建議紛至，意見沓來。

直諒之言，意摯情真，我們十分珍視每一讀者的批評指教。因而從去年開始，首先更換大批刊頭，並在選文的比例上作了適度的調整，同時將方塊之門敞開，使讀者們不再有視方塊爲禁地的印象。至於創新版型一項，所謂「利不十，不易業」，故經過較長時期的琢磨醞釀，始在最近試行探步。其進度可能是緩慢的，但我們有決心接納讀者們的寶貴意見，祇要該做和做得好、做得到的，我們一定全心全力去做。

中副是綜合性刊物，純文學與雜文學力求其適當的配合。如所週知，文學永遠不能與時代脫節，文風的盛衰，密切關聯一個時代政治與社會的盛衰。從中副過去發表的文章風格中，讀者自不難觸摸到當前時代的脈搏。

第十輯中副選集，所選以純文學作品爲主，計短篇小說八篇、散文九篇、遊記兩篇、雜文兩篇、文藝理論一篇，共二十萬字，都是經過再三斟酌而得的佳作，惟遺珠之憾，終所難免。在主觀來說，這是中副最近一個豐收季的里程碑；在客觀方面，卻代表了當前文風所趨一個令人興奮的新動向。

輯中小說，大部分是反映當前繁複的社會事象，題材新穎，人物鮮活；技巧方面，頗能從豐富的想像力中導發出真實感來。散文則有其廣闊的涵蓋面，以文學作家智慧的筆寫出了人類最美的情懷。遊記兩篇，一是旅遊兼懷古之作；一是記敘一次艱苦新奇的旅遇，不落一般遊記文章的窠臼。兩篇雜文，「米格羅斯」是介紹瑞士的「超超級市場」，提供國人在現代商業上一種革命性的新觀念；「時哉，時哉」是一篇慷慨激越的勵志佳文。文藝理論雖僅選「文學藝術的民族性」一篇，但重振我們民族的自尊心與自信心，正是當前文學藝術家們應有的自覺。

這本選輯希望讀者們會喜愛它；當然我們更盼望作家們以及所有有志寫作者惠賜更多的佳稿，讀者們繼續不斷給予我們毫不保留的評示和指點。

中副選集 第十輯目錄

序·····	楚崧秋	(3)
行行出狀元·····	至善	(7)
執着點·····	韓韓	(27)
結·····	鄭慶慈	(41)
拆屋·····	戴梅	(63)
周的眼淚·····	小野	(86)
師父·····	吳宜森	(95)
騙的世界·····	阿老	(112)
往下紮根·····	高鳳池	(139)
萬物之靈·····	喬木	(151)

爺爺……………	林雪	190
太太與投稿……………	子平	199
大姑……………	安邁	206
我與安妮……………	黃雍廉	221
墓園晨光……………	謝霜天	238
腓尼基人的早餐……………	康齡	242
田園之歌……………	岳岳	249
蜈蚣鷄……………	公孫熾	274
太湖區冬航……………	姚家訓	286
托洛城懷古……………	阮海寶	294
米格羅斯……………	區紀復	303
時哉，時哉……………	培庚	312
文學藝術的民族性……………	何懷碩	331

行行出狀元

至善

從郵差先生那兒接過來一張喜帖，我迫不及待的打開一看，是佩芬表妹的。一時，令我驚喜若狂。佩芬終於要和她相戀了多年的男友「王立中」先生結婚了，有情人終成眷屬，從此，姑丈和姑母也完了一件心事。

屈指一算，我已將近十年沒有和佩芬見面。十年來各自東西，平時只靠書信連絡彼此間的感情。

我知道她近幾年，生意做的很不錯，已打開了國際市場，不但自己賺了不少錢，同時也給國家賺了不少外匯。

佩芬曾多次寫信邀我到她那兒玩玩，我也很想去看看姑丈和姑母，參觀參觀他們的針織公司。但是婚後一連生了幾個小蘿蔔頭，出趟門，又是尿布，又是奶瓶的；談何容易？別說玩了，簡直是活受罪啊！但是這次她的婚禮，無論如何，我也得去參加，一方面向他們祝賀，另一方面，也好去向佩芬學學「生財之道」呀！

說起來，真是「行行出狀元」，佩芬本人並沒有什麼學歷，連初中也沒有畢業，就靠她苦幹實幹，一股創業精神，克服了許多困難。如今，她已經是一家著名針織公司的大股東之一，擁有上千萬的財產，她的能幹和成就，給她們全家人帶來了幸福。倘若，當初她不是個「讀書料」，使姑丈和姑母傷透了腦筋，她倆也不忍心讓她退學，到針織工廠去學織襪子。那麼，她現在也沒有這麼大的成就，姑丈恐怕還在做小生意呢。

佩芬是姑丈的長女，長得明眸善睐，一張能說善道的小嘴巴，看起來既聰明又伶俐。但不知怎的，小時候在學校讀書，除了對音樂和舞蹈較有天才外，對其他功課毫無興趣，成績單經常好幾門不及格。十多年前，還沒得免試升學，在四五年級時，學校的老師和家長們，就逼得很緊了，到了六年級，更甬說了，老師的教學方法像「填鴨子」似的。這些可憐的小學生，天天背着個大書包，參加惡補，爲的是畢業後，能升入一所較理想的學校。

佩芬本來就是個貪玩又不用功的學生，這樣的逼法，對她不但無效，反而使她更厭惡讀書了。她時常在補習時溜到電影院，一心想在長大後當個「電影明星」。當時她最崇拜的是：李麗華、林黛、葛蘭、尤敏……那些大牌明星。她喜歡學她們走路的姿式，說話的聲調，

學她們唱歌，學她們的「媚眼」，甚至寫信給她們索相片、拉關係，真是個標準「小影迷」！姑丈就討厭她這一套，聽到她唱歌就吼，當然，她在姑丈面前，更不敢學她們的動作了，她一舉一動，都得裝成一個「淑女」。姑母對她較鬆，只要能辦得到的，有求必應。

佩芬平常最大的嗜好，就是收集明星們照片，她擁有好幾大本，有自己花錢買的，有在報上剪的電影廣告，也有一些是寫信向明星們索來的簽明照片。她每得到一張，就如獲至寶，逢人炫耀。

「表姐，看啊，這張照片是尤敏送我的，我同學都說我長得很像她呢！」有一次她這樣對我說。

我接過來一看，可不是嘛，那雙明亮的大眼睛和那張小嘴巴，的確有點像尤敏，但是佩芬卻沒有尤敏顯得文靜。

國校畢業後，同學們大部份都順利的升入初中，而佩芬却「名落孫山」。姑丈和姑母爲了她的前途，只好讓她報考一所新成立不久的私立中學。當時，姑丈已經自軍中退役，以賣黃豆芽維生，收入微薄，所賺的錢除了日常開支外，還要供給五個兒女的教育費，生活之艱

苦，可想而知。

姑丈對佩芬期望很大，苦口婆心，一次再次的勉勵她：「佩芬啊，你是老大，你要好好讀書，做弟弟妹妹的好榜樣呀！」佩芬却視爲耳邊風。平時，她最討厭數學和英語，這兩科經常不及格，而最頭痛的是寫「週記」，往往胡謔幾行，草草繳卷。有時爲了偷懶，乾脆拿讀初一的妹妹的週記照抄一番。有次妹妹寫她導師在週會上不幸暈倒了，這位「文抄公」，也照抄不誤，她和妹妹既不同學，也不同班，所以待她的導師批改時，弄得又氣又好笑，把她視爲「問題學生」。

佩芬勉強把初一混了過去。初二的功課較重，「赤字」直線上升，不得不留級，姑丈氣得不理她，姑母則只有流眼淚，她把佩芬喊到跟前，拿着小棍子，本想好好的教訓她一頓，但是還未打下去手就軟了，她傷心的對佩芬說：

「佩芬，你也蠻聰明的，爲什麼不用功？不要強呢？現在留級了，將來怎麼辦？在臺灣不比在老家，老家有產業，不工作也有飯吃，在臺灣就不同了，你爸爸做個小生意，維持生活已經很困難了，何況還要供你們讀書，現在你太讓他失望了。」

「媽，我對不起您和爸爸，我不想再讀書了，我想休學，幫爸爸賺錢。」佩芬哭着，倒

進了姑母的懷裏。

姑母慈愛的摸着佩芬的頭說：「別哭，聽媽說：你還是得上學，只要肯用功，不會考不好的，其實，你天資並不差，別儘說些傻話。你是不是被『明星夢』冲昏頭了？」

「媽，不是的，」佩芬把頭搖得好似撥浪鼓：「以前那是因爲我太愛看電影，才耽誤了功課，現在我的『明星夢』已經醒了，我知道爸的脾氣，他是不允許我將來走那條路的。」

「你知道就好，現在用功還不遲。」姑母拍拍佩芬的肩，「想想看，在人浮於事的今天，一個初中都沒有畢業的女孩，能找什麼工作？只有給人家當小工，當傭人，聽人家使喚啊！爸和媽都是爲你好，不論多苦，最少也要供你高職畢業的。能够高職畢業，起碼可以在機關裏當個小職員，混碗飯吃。」

佩芬聽後，難過極了，臉上佈滿淚水，她的心却在吶喊：「媽，請別再逼我了！難道說不讀書，將來就混不到一碗飯？」

姑丈多日沒有和佩芬講話了，在門外聽到姑母在教訓佩芬，就衝動着跑進去大聲吼着：「別再理她！反正是個沒有出息的東西！不是讀書料。也好，明天就把她送到附近那家針織工廠當女工，我也可以省一筆教育費。」

「爸，我情願去當女工。」佩芬大膽應着。

姑母連忙拉拉佩芬，小聲說：「你怎能和你爸爸頂撞？他是故意『激』你的。」

「媽，我不是和爸爸頂撞，我真的不想再讀書了。做女工有什麼不好？別人能做的，我就能做，我不能靠您和爸爸一輩子呀！」佩芬分辯着。

佩芬說了，心裏好過多了。是的，自從她是個「留級生」，她在校就常遭到同學們冷潮熱諷，她們常在背後指點，說她是個「留級生」，有的老師則罵她「呆子」，一次次的給她難堪，使她受不了。她在父母跟前已失去了昔日的愛，在弟妹面前失去了自尊，她是多麼想換換環境，出去闖闖！

佩芬真的退了學，第二天就到永興針織工廠當女工。工廠的老闆高大昌，是個和藹可親的長者，老闆娘白胖胖的像個彌勒佛，夫婦倆對女工們都不錯，像個大家長。其他女工對佩芬也很友善，處處指導她，幫忙她。織襪子並不困難，只要學會操縱機器就行了，佩芬本來天資不笨，加上認真學習，很快就學會了。

佩芬自從進廠，白天工作八小時外，下班後，還幫助姑母做些家務，或者讀點書，練練

毛筆字，同時也漸漸體會到賺錢不易，每月把賺的錢都存入銀行不捨得花。姑丈和姑母都說她變了，變得乖巧又孝順。

熟能生巧，佩芬的技術，一天比一天精細靈活，很得高老闆和老闆娘的稱讚。已經加薪好幾次了，她也愈加勤奮，數年下來，她學會了各式各樣的織襪技巧，同時她也積了點錢。她雖然讀書不行，但在其他方面，她不願自己不如弟妹。她曾發過「誓」，退學後決不再依賴父母了，她要靠自己的雙手創造前程。

有天，她把銀行的存款算了算，足夠買一台織襪機，霎時，她興奮得雀躍起來！她的理想將要實踐了。於是她想和姑母商量，先買一台織襪機，自己在家裏織，等打定基礎再說。

「媽，我告訴您一個好消息！」佩芬故作神秘的說。

「什麼好消息？」姑母不解的問。

「我賺的錢，已經够買一台織襪機了，我想買一台在家織。」佩芬認真的說。

「別說夢話了，你賺的錢留作準備嫁妝吧！難道你要織一輩子不成！」

「我有自己的打算，不是說夢話。至於結婚準備嫁妝，還太早。」

「怎麼，高老闆把你解僱了？爲什麼忽然想要在家裏織？」姑母還是沒有弄明白佩芬的

意思。

「媽，您想到那兒去，高老闆和老闆娘對我一直都很好，怎麼會把我解僱。」

「那麼你爲什麼要買織襪機在家織？織好了怎麼辦？難道要自己拿出去零售不成！」

「不是。」佩芬笑着搖搖頭：「我想先拜托高老闆代售。倘若要創一番事業，早晚總要自己幹的，我已做了數年女工，不能幹一輩子呀！」

「別儘說大話了，再停兩年，找個婆家該結婚了。再說，『同行是冤家』！人家高老闆不見得會答應替你代售。」姑母說。

「我想高老闆一定會幫忙的，他不是那種小氣人。」佩芬胸有成竹。

「他會幫忙？」姑母仍然不信。「你別去碰釘子了，除非讓他在中間也有好處，不然他會幹嗎？你別看他對你客氣，就把他當好人，那時候是要利用你，要你多爲他賺錢，多賣力，現在你要自己幹就不同了。」

「媽，您怎麼用這種眼光看高老闆？您不知道他爲人很重義氣，平時最樂意幫助別人的。」

佩芬不理會姑母的話，先買了一台織襪機和所需一切材料，第二天就去永興針織廠辦理

辭職，同時商量以後將成品拜托高老闆代售的事。

「高伯伯，您忙呀！」幾年來，佩芬都是這樣稱呼他。

高老闆正在修理一台織襪機，累得滿頭大汗。他抬頭看是佩芬，便問：「你是不是病了？昨天怎麼沒有來上工？」

「我沒有生病，只是有點事要辦，今天我來是向您辭職的。」

「辭職？」他用疑惑的目光望着佩芬：「你不想幹了，難道我和您伯母對你不够好？佩芬，我第一次見你，就非常喜歡你，你聰明又懂事，不論織什麼式樣的襪子，一學就會，現在你是我最得力的助手，竟要辭職，你是不是嫌薪水太少了？我們一直把你當自己女兒看待，我會爲你再加薪的。」

高老闆的話，使佩芬既感動又不好意思。的確，他倆夫婦待她不錯，她也捨不得就此離去，但是，她有堅強的意志，她不能爲了高老闆的挽留，而破壞她原來的計劃。於是，她鼓起勇氣：

「多謝高伯伯這些年來的愛護栽培，我并不是嫌工資少，也不想要您給我加薪。但是，在你是我最得力的助手，竟要辭職，你是不是嫌薪水太少了？我們一直把你當自己女兒看待